证券代码:000926　　证券简称:福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9-063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谭少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俊秀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慧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2,179,879,165.40	47,479,062,242.65	9.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206,969,258.54	10,927,301,263.31	2.56%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53,148,629.15	-65.50%	5,715,764,133.99	-2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939,991.19	-109.20%	406,452,933.97	-3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016,039.63	-105.25%	418,585,093.52	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685,361,568.40	491.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111.11%	0.42	-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111.11%	0.42	-4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6%	-0.89%	3.67%	-2.7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50,011.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3,019.2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8,273.14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9,111,239.3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173,232.9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71,008.59	
合计	-12,132,159.5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3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星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31%	233,928,648	0	质押	126,999,599
杨全玉	境内自然人	2.79%	26,900,000	0		
谭功炎	境内自然人	1.33%	12,781,535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2%	12,706,3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6%	12,170,394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恒利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9%	11,418,646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6%	11,134,970	0		
张利夹	境内自然人	1.04%	10,017,400	0		
李必胜	境内自然人	1.00%	9,579,345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7%	8,373,64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福星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33,928,648	人民币普通股	233,928,648
杨全玉	26,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900,000
谭功炎	12,781,535	人民币普通股	12,781,53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706,3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06,3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170,394	人民币普通股	12,170,39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恒利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418,646	人民币普通股	11,418,64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134,970	人民币普通股	11,134,970
张利夹	10,017,4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17,400
李必胜	9,579,345	人民币普通股	9,579,34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373,640	人民币普通股	8,373,64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股东谭功炎系福星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外,福星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张利夹、李必胜分别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担保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9750,000股、9,579,345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项目	2019.09.30	2018.12.31	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4,938,071,183.47	3,532,980,316.74	39.77%	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递延资产	748,520,835.95	548,458,325.02	36.48%	主要系本期预收账款增加计提税金所致
应付票据	618,892,507.10	203,112,000.00	204.71%	主要系本期签发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收账款	10,636,329,014.19	5,791,343,972.89	83.66%	主要系本期预收房款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5,466,554,006.38	4,196,330,217.78	30.27%	主要系本期收到金融机构借款所致
损益项目	2019年7-9月	2018年7-9月	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553,148,629.15	1,603,216,234.15	-65.50%	主要系本期房地产结算收入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	442,261,327.66	1,132,595,802.79	-60.95%	主要系本期房地产结算面积减少所致
税金及附加	-166,096,467.99	71,005,476.25	-333.92%	主要系本期税金清算所致
管理费用	115,535,261.78	84,265,230.21	37.11%	主要系本期管理投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3,511,226.87	2,152,123.24	527.81%	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35,960,082.90	98,975.52	36232.30%	主要系本期合营公司利润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项目	2019年1-9月	2018年1-9月	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2,110,684.26	2,640,711,741.20	-54.48%	主要系本期较上期支付的土地保证金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3,928,214.09	3,663,665,408.79	-51.31%	主要系本期较上期收回的土地保证金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9年6月18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8年年末总股本962,462,47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96,246,247.4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19年07月11日	巨潮资讯网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9年8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及2019年9月16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以不超过人民币8元/股的回购价格回购本公司A股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且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3,000万股且不超过5,000万股(均包含本数),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截至2019年10月14日,公司已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83.44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962,462,474股的 0.09%,最高成交价为6.6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49元/股,支付总金额为5,459,998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实施情况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福星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	在2010年11月9日前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福星股份股票;自2010年11月9日起,通过二级市场减持福星股份股票,减持价格不低于16元/股(若至出售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除权事项,对该价格除权)	2008年11月09日	长期	严格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四、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8月0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公司代码:600929　　公司简称:湖南盐业

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冯传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鹏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3,569,464,709.40	3,573,793,762.17	3,573,793,762.17	-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52,265,894.30	2,388,361,140.03	2,388,361,140.03	2.68%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365,154.52	156,494,439.92	89,808,901.49	63.18%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546,997,077.77	1,652,663,276.44	1,652,239,406.63	-6.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842,745.82	94,581,214.07	99,339,250.20	1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126,502.46	94,229,774.10	98,996,969.80	3.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3	4.48	4.60	减少0.1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42	0.1090	0.1145	4.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42	0.1090	0.1145	4.7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87,259.13	284,633.3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76,943.68	9,180,330.1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19,514.26	84,678.1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7,965.40	-400,952.08	
所得税影响额	-841,379.83	-1,432,446.26	
合计	4,609,853.58	7,716,243.36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0,06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563,188,713	60.28	549,147,412	无	0	国有法人
贵州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484,053	3.21	0	无	0	国有法人
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258,502	2.86	26,258,502	无	0	国有法人
湘江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9,056,729	2.08	0	无	0	国有法人
广西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16,121,638	1.76	0	无	0	国有法人
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596,938	1.59	0	无	0	国有法人
湖南发展集团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14,365,873	1.57	0	无	0	国有法人
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094,725	1.21	0	无	0	国有法人
广东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10,980,100	1.20	0	无	0	国有法人
周建	9,569,867	1.0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贵州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484,053	人民币普通股	29,484,053
湘江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9,056,729	人民币普通股	19,056,729
广西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16,121,638	人民币普通股	16,121,638
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596,938	人民币普通股	14,596,938
湖南发展集团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14,365,873	人民币普通股	14,365,873
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094,725	人民币普通股	11,094,725
广东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10,980,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80,100
周建	9,569,867	人民币普通股	9,569,867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4,041,301	人民币普通股	4,041,30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各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如下: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二者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且适用关于一致行动人关系的相关规则。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变动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1月30日公司完成对控股股东旗下子公司湖南开门生活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收购,该收购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对2018年三季度相关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30%以上的数据分析如下:

1. 资产负债表主要会计项目变化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率	说明
应收票据	172,375,887.86	318,107,235.35	-45.81%	主要是应收票据背书、到期兑现影响所致
应收账款	128,015,830.82	60,828,356.01	110.45%	主要是信用期内,应收客户货款正常增长影响所致
预付款项	66,828,437.81	11,686,997.73	471.82%	主要是工程设备款预付增加影响所致
其他应收款	42,673,686.01	27,039,575.58	57.82%	主要是正常往来款项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14,994,036.73	-100.00%	主要是转让湖南轻盐晟富盐化产业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份额影响所致
在建工程	341,258,112.64	119,972,215.59	184.45%	主要是工程基建项目投入加大影响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4,021,177.86	300,000.04	1240.29%	主要是公司"三供一业"分离费用影响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119,883.97	71,961,422.12	-59.53%	主要是采矿权、工程及设备款结转减少影响所致
应付票据		1,000,000.00	-100.00%	主要是应付票据到期支付影响所致
应付利息	427,710.26	651,524.93	-34.35%	主要是支付利息影响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766,700.00	226,033,400.00	-91.25%	主要是到期后偿还影响所致
长期借款	264,000,000.00	107,000,000.00	146.73%	主要是向银行借款增加影响所致
递延收益	8,881,389.97	14,646,307.54	-39.36%	主要是尚未分摊的政府补助金额减少影响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5,494,000.00	-2,898,000.00	-89.58%	主要是银行利率变化、三类人员精算费用增加影响所致
专项储备	1,301,526.93	2,039.67	63710.66%	主要是安全生产经费结余增加影响所致

2、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主要会计项目变化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增减率	说明
其他收益	7,123,686.50	1,704,012.78	318.06%	主要是收到与企业日常经营密切相关的财政补贴增加影响所致
投资收益	4,898,163.27		100.00%	主要是转让湖南轻盐晟富盐化产业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份额增值部分影响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3,430,857.62		100.00%	按新金融准则对应收账款计提减值损失,上年同期计入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413,320.96	-6,964,007.07	105.94%	按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政策规定计提及调整
资产处置收益	294,633.37	645,959.09	-55.94%	主要是设备处置收益减少影响
营业外收入	4,399,588.33	796,290.03	452.51%	主要是收到与企业日常经营不密切相关的财政补贴增加影响所致
营业外支出	4,314,910.17	3,271,337.33	31.90%	主要是捐赠支出增加影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365,154.52	156,494,439.92	63.18%	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增加影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181,067.05	422,580,936.77	-121.34%	主要是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及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影响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20亿元(含7.20亿元),具体发行数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详见公司公告:2019-047、2019-062。

2019年9月6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转发的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问题的批复》(湘国资产权函【2019】121号),详见公司公告:2019-059。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冯传良
日期	2019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0929　　证券简称:湖南盐业　　公告编号:2019-065

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10月23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冯传良先生主持,应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本次组织架构的调整。本次调整后,公司组织架构变为办公室、人力资源部、战略发展部、品牌运营部、生产技术部、证券法务部、财务管理部、审计部、党群工作部、信息管理中心、纪检监察部等11个部门和营销中心1个内设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江西九二盐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江西九二盐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67)。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2019-068)。

特此公告。

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0929　　证券简称:湖南盐业　　公告编号:2019-066

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0月23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军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9第三季度的实际运营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监事会没有发现参与2019年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和情况。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江西九二盐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利用自有资金或从银行贷款筹资与持有江西九二盐业有限责任公司30%股份的股东广州市小山投资有限公司同步向公司并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有利于其业务发展,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江西九二盐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67)。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0929　　证券简称:湖南盐业　　公告编号:2019-067

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江西九二盐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为支持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九二盐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九二盐业")的业务发展,公司拟向九二盐业提供累计不超过42,038.76万元人民币借款,持有九二盐业30%股份的股东广州市小山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山投资")拟向九二盐业提供累计不超过18,016.61万元人民币借款;借款将按月分期提供,单笔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九二盐业将按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利率上浮5%分别向公司和小山投资支付资金占用费,到期还本。

●过去12个月,除本次关联交易和已经股东大会批准之关联交易外(含累计),公司与九二盐业进行关联交易的次数为1次,金额为10,000万元;公司未与其他关联人进行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同的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9年9月11日,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等议案。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年产30万吨离子膜烧碱项目二期工程、年产18万吨过氧化氢(双氧水)项目和374万m3/年采输卤项目均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九二盐业负责实施。根据前述议案,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或其他方式募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为满足九二盐业上述三个项目的建设资金需求,公司和小山投资拟于2021年1月31日前根据项目实际支出需要向九二盐业按月分期提供累计不超过60,055.37万元的借款。其中,公司提供的借款金额累计不超过42,038.76万元,小山投资提供的借款金额累计不超过18,016.61万元,每期借款由公司与小山投资分别按照70%和30%的比例同步提供,单笔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九二盐业按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利率上浮5%分别向公司和小山投资支付资金占用费,到期还本。

九二盐业为对公司具有重要影响的控股子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股比例为60%;小山投资系持有九二盐业30%股份的法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以下简称"《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小山投资为公司的关联法人。鉴于公司为九二盐业提供借款的比例大于持有其股权比例,且九二盐业需按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利率上浮5%向小山投资支付资金占用费,根据《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本次为九二盐业提供借款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借款超过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借款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西九二盐业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荣都

成立时间:2005年01月20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赣州市会昌县筠门岭镇白埠村

注册资本:25,000万元

经营范围:工业盐、精制盐、绿色食品精制盐、饲料添加剂(氯化钠)生产,岩盐地下开采,卤水供应,自来水生产、销售,水力发电;液氯(44.3kt/a)、烧碱(312.5kt/a,32%)、盐酸(140kt/a,31%)、次氯酸钠(4720t/a,10%)、废硫酸(2.5kt/a,75%)、氯化氢(32kt/a)、氯气(88.6kt/a)、氢气(2500t/a)生产、销售(凭安全生产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2020年10月23日);食用盐批发(凭有效许可证经营);预包装食品生产、销售、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物流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公司持股60%,广州市小山投资有限公司持股30%,江西石磊集团有限公司持股5%,谢祚珍持股5%。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状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7,634.17	66,772.87
负债总额	26,829.64	25,691.2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7,000.00	5,750.00
流动负债总额	24,587.98	24,224.96
资产净额	40,804.53	41,081.63
项目	2018年1月至12月	2019年1月至6月
营业收入	42,676.65	18,428.01
净利润	7,745.06	2,273.33

三、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关系介绍

九二盐业为对公司具有重要影响的控股子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股比例为60%;小山投资系持有九二盐业30%股份的法人,根据《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小山投资为公司的关联法人。鉴于公司为九二盐业提供借款的比例大于持有其股权比例,且九二盐业需按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利率上浮5%向小山投资支付资金占用费,根据《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本次为九二盐业提供借款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的名称:广州市小山投资有限公司

2、注册地点:广州市越秀区广州世界贸易中心大厦南塔27楼09-11室

3、法定代表人:吴龙彬

4、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5、注册资本:3,000万人民币

6、经营范围:企业自有资金投资;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7、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吴龙彬

8、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公司发展稳健,业务经营稳定

9、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99,312	94,346
净资产	28,619	29,622
项目	2018年1月至12月	2019年1月至6月
主营业务收入	50,281	23,883
净利润	1,988	1,043

10、关联方与上市公司之间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的说明:除本次交易外,小山投资与公司没有经济业务发生,无债权债务往来。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1、借款对象:江西九二盐业有限责任公司。

2、借款总金额:公司提供的借款金额累计不超过42,038.76万元,小山投资提供的借款金额累计不超过18,016.61万元。

3、借款方式:按月分期提供。

4、借款期限:单笔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

5、还款期限:到期还本。

6、资金占用费: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上浮5%,按月结算。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